

經濟部主管 112 年度單位決算評估報告

經濟部主管包括經濟部、工業局(產業發展署)、國際貿易局及所屬(國際貿易署)、標準檢驗局及所屬、智慧財產局、水利署及所屬、中小企業處(中小及新創企業署)、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產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中央地質調查所(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及能源局(能源署)等 10 個機關¹，112 年度主管歲入預算數 197 億 9,573 萬 4 千元，決算審定數 172 億 3,183 萬 5 千元，較預算減少 25 億 6,389 萬 9 千元(減幅 12.95%)；主管歲出預算數 2,139 億 8,082 萬 5 千元(含動支第二預備金 8,316 萬 3 千元)，預算執行結果，決算審定數 2,134 億 6,267 萬 1 千元²(預算執行率 99.76%)及賸餘數 5 億 1,815 萬 4 千元。謹就經濟部主管 112 年度單位決算評析如下：

一、營業基金已連續 3 年未達成盈餘繳庫之預算目標，所屬中油、台電及台水公司等 3 家國營事業，112 年度均呈虧損且受政策因素影響，虧損金額持續擴增，允宜通盤檢討所屬國營事業之營運績效

經濟部 112 年度編列「營業基金盈餘繳庫」47 億 288 萬 7 千元，決算數 32 億 9,202 萬元，較預算減少 14 億 1,086 萬 7 千元(減幅 30.00%)，未達預算目標。經查：

(一)營業基金已連續 3 年未達成盈餘繳庫之預算目標，所屬中油、台電及台水公司等 3 家國營事業，112 年度均呈虧損，所屬國營事業營運績效亟待盤整檢討改善

經濟部所屬國營事業包含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及台灣自來水股份有

¹配合行政院組織改造，經濟部組織法於 112 年 6 月 7 日總統華總一義字第 11200046921 號令修正公布全文；並經行政院 112 年 7 月 19 日以院授人組字第 11220013061 號令發布定自 112 年 9 月 26 日施行；所屬次級機關調整為商業發展署、產業發展署、國際貿易署、能源署、中小及新創企業署、水利署、智慧財產局、產業園區管理局、標準檢驗局、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等 10 個三級機關。

²包含實現數 2,109 億 5,861 萬 8 千元及應付保留數 25 億 405 萬 3 千元。

限公司等 4 家事業(以下分別簡稱台糖、中油、台電及台水公司)，彙整經濟部近 3 年度(109 至 112)年度「營業基金盈餘繳庫」預算執行情形(詳表 1)，已連續 3 年度未達成預算目標，所屬國營事業營運績效亟待盤整檢討改善。茲說明如下：

1. 110 及 111 年度營業基金盈餘繳庫決算數分別為 32.92 億元及 23.51 億元，執行率均未及 4 成，未達成預算目標；主要為中油公司 110 及 111 年度預計盈餘繳庫數 56.55 億元及 30.32 億元，惟決算呈虧損，未辦理盈餘繳庫；另 112 年度預算僅編列台糖公司盈餘繳庫 47.03 億元，惟台糖公司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較預期減少等因素，決算盈餘未達預算數，實際盈餘繳庫數 32.92 億元，僅達預算目標之 70.00%。
2. 彙整經濟部所屬 4 家國營事業近 3 年度收支損益情形(詳表 2)，比較 112 年度預算執行結果，除台電公司因經濟部於「中央政府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預算」挹注 500 億元³、燃料費用及購電支出減少等，致該公司決算虧損數較預算減少外；台糖、中油及台水公司等 3 家事業均未達成預算目標。另除台糖公司外，所屬中油、台電及台水公司等 3 家事業 112 年度決算均呈虧損，且中油及台電公司受俄烏戰爭影響，國際油氣及燃料價格上漲等，已分別連續 3 年及 2 年虧損，台電公司虧損數均逾千億元。

表 1 經濟部 110 至 112 年度「營業基金盈餘繳庫」預決算概況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預算數(1)	9,934,727	7,311,227	4,702,887
1. 台糖公司繳庫數	4,279,627	4,279,627	4,702,887
2. 中油公司繳庫數	5,655,100	3,031,600	未編列
決算數(2)	3,292,020	2,351,443	3,292,020
1. 台糖公司繳庫數	3,292,020	2,351,443	3,292,020

³用以撥補該公司因國際燃料成本上漲，為穩定物價所吸收民生用電成本所需經費。

項目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2. 中油公司繳庫數	虧損未繳庫	虧損未繳庫	虧損未繳庫
決算較預算增減數	-6,642,707	-4,959,784	-1,410,867
執行率(2)/(1)	33.14%	32.16%	70.00%

資料來源：經濟部各年度預決算書。

表 2 110 至 112 年度經濟部所屬四大國營事業收支損益情形表

單位：新臺幣億元

公司名稱	科目名稱	110 年度 決算數	111 年度 決算數	112 年度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較預算 增減數
台糖	營業損益	13.55	17.51	12.51	22.33	9.82
	營業外損益	24.36	7.05	37.44	20.98	-16.46
	本期損益	39.08	24.28	51.90	43.99	-7.91
中油	營業損益	-293.71	-2,039.39	70.25	-137.74	-207.99
	營業外損益	-177.61	-104.92	-68.75	-86.37	-17.62
	本期損益	-392.84	-1,861.59	1.79	-213.63	-215.42
台電	營業損益	483.66	-2,584.93	-2,591.31	-1,755.61	835.70
	營業外損益	-260.17	312.76	-193.19	-221.04	-27.85
	本期損益	225.04	-2,265.28	-2,784.50	-1,990.91	793.59
台水	營業損益	6.65	9.42	4.62	-17.66	-22.28
	營業外損益	-21.04	-7.90	-11.87	-24.98	-13.11
	本期損益	-12.39	0.71	-7.25	-42.88	-35.63

資料來源：表列國營事業各年度預決算書。

(三)中油、台電及台水公司 111 及 112 年度受政策因素影響，虧損金額持續擴增，允宜審酌各事業設立目的及營運情形，通盤檢討其合理性，妥善規劃，以維所屬國營事業之營運健全性

為合理評核所屬國營事業經營績效，依據「經濟部所屬事業經營績效獎金實施要點」第 4 點規定略以，當年度審定決算無盈餘或虧損之事業，不發給績效獎金。但事業當年度無盈餘或虧損係受政策因素影響，並經申算該影響金額後可為盈餘者，得依所訂盈餘級距，發給績效獎金。有關「政策因素」係指：1. 為配合政府穩定物價政策，致無法反映成本，調整產品售價。2. 配合專屬該事業政策任務之法令規定，致成本增加或價格無法調漲部分。3. 為配合政府政策，從事國內外投資以致虧損。4. 經行政院與經濟部政策指示辦理事項。茲彙整經濟部

所屬 4 家國營事業近 3 年度經經濟部審議通過「政策因素」影響金額(詳表 3)，並說明如下：

1. 所屬 4 家國營事業 111 及 112 年度政策因素影響總金額分別達 5,566.02 億元及 3,292.09 億元，較 110 年度 938 億元增加 4.93 倍 2.51 倍。另就各事業影響金額觀之⁴，以台電公司 111 及 112 年度影響金額分別達 2,854.21 億元及 2,356.12 億元最高，中油公司 111 及 112 年度影響金額 2,665.12 億元及 841.96 億元，亦較 110 年度大幅增加，台水 112 年度達 80.95 億元，則為近 3 年最高；另相較該等國營事業近年稅前淨損數，如排除該影響金額，預計營運尚能由虧轉盈。
2. 依國營事業管理法第 4 條規定：「國營事業應依照企業方式經營，以事業養事業，以事業發展事業，並力求有盈無虧，增加國庫收入。」按中油、台電及台水公司等國營事業所營之油、天然氣、電及水等能源產品攸關我國民生經濟發展甚鉅，爰配合政府穩定物價政策等所需，對於相關售價予以控管，雖有其需求性，惟鑒於近 2 年度經濟部所屬油、電、水等國營事業多呈鉅額虧損，允宜審酌該等國營事業設立目的，賡續檢討強化營業成本控管機制，改善提高經營效率，並宜併同盤整各事業所負擔各項政策因素金額規模之合理性，以維所屬國營事業財務及業務之健全性。

綜上，經濟部 112 年度「營業基金盈餘繳庫」決算數 32 億 9,202 萬元，較預算減少 14 億 1,086 萬 7 千元(減幅 30.00%)，並已連續 3 年未達成預算目標，所屬中油、台電及台水公司等 3 家事業 112

⁴參據經濟部所屬國營事業提供資料略以，111 及 112 年度政策因素影響金額較大項目，台糖公司主要為配合政府政策實施租金調降、收購蔗農糖損失、公司糖損失及造林等；中油、台電及台水等公司主要為汽、柴油、天然氣、電價及水價等配合政府穩定物價政策未能隨成本價格調整等。

年度決算均呈虧損，且配合政府穩定物價及照顧弱勢等政策，111及112年度政策因素影響金額擴增，允宜檢討強化所屬國營業營運績效之控管作業及各項政策性負擔金額之合理性，俾維所屬國營事業之穩健經營。

表3 110至112年度經濟部所屬國營事業「政策因素」影響金額概況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110年度	111年度	112年度
台糖	政策因素影響數(A)	1,858,939	1,959,160	1,306,297
	稅前淨利(淨損, B)	3,790,976	2,456,257	4,330,781
	排除政策因素影響數之盈餘(A+B)	5,649,915	4,415,417	5,637,078
中油	政策因素影響數(A)	99,081,001	266,512,036	84,196,313
	稅前淨利(淨損, B)	-47,131,716	-214,431,236	-22,411,428
	排除政策因素影響數之盈餘(A+B)	51,949,285	52,080,800	61,784,885
台電	政策因素影響數(A)	-11,298,581	285,420,951	235,611,814
	稅前淨利(淨損, B)	22,348,332	-227,216,753	-197,665,328
	排除政策因素影響數之盈餘(A+B)	11,049,751	58,204,198	37,946,486
台水	政策因素影響數(A)	4,159,068	2,709,596	8,094,749
	稅前淨利(淨損, B)	-1,438,976	151,880	-4,264,151
	排除政策因素影響數之盈餘(A+B)	2,720,092	2,861,476	3,830,598
政策因素影響數 4大國營事業總計		93,800,427	556,601,743	329,209,173

說明：1. 政策因素影響數負值表示有利因素、正值表示不利因素。
2. 依「經濟部所屬事業經營績效獎金實施要點」第四(二)點規定：「總盈餘以審定決算稅前盈餘為基準，經扣除非屬員工貢獻之收益後，再加減申算因各項政策因素項目導致之影響金額。」惟為利比較一致性，表列稅前淨利(淨損)未調整扣除非屬員工貢獻之收益。

資料來源：各國營事業各年度決算書及提供資料。